

委托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2024年度经开区宽带无线城市综合服务项目监理服务

委托方（甲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受托方（乙方）：北京市驰跃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10.15

签订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委托服务合同

甲方: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乙方: 北京市驰跃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相关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 项目名称: 2024年度经开区宽带无线城市综合服务项目监理服务

(二) 服务内容: 乙方需协助甲方建立项目启动、项目执行、项目验收等全过程的项目管理体系,提供监理服务的范围包括:合同签署、运维方案审核,运维单点测试,技术文件整理、文档移交、验收等监理服务,确保项目达到运维目标。

(三) 服务标准要求: 全程监理服务,达到项目验收合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监理法规,GB/T 19668《信息技术服务监理》工作规范等对2023年度经开区宽带无线城市综合服务项目监理服务,直至项目通过验收,从项目启动到验收全过程的技术和管理服务,乙方在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变更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安全管理、组织协调等方面对项目采取必要和完善 的监督、控制和管理措施,确保项目成果和质量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以及建设合同约定的要求。

服务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合同附件一《项目实施方案》。

第二条 履行期限、进度与地点

(一)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至2024年度经开区宽带无线城市综合服务主体项目验收合格后之日止。

(二) 具体进度要求如下:

1. 本合同生效后【7】日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和合同约定,制定并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方案》(附件一)。乙方按照甲方审核确认后的项目实施方案组织项目实施。前述经甲方确认后的项目实施方案将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之一。
2. 主体项目合格后:乙方应依约完成履约验收目标,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按照项目管理和合同要求进行履约验收。
3. 主体项目合格后: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并形成报告提交甲方。

4. 【2026】年【4】月【10】日前：乙方应依约完成履约验收目标，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按照项目管理和合同要求进行履约验收。

5. 【2026】年【4】月【20】日前：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并形成报告提交甲方。

(三) 履行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第三条 合同成果、交付及其验收

(一) 合同成果包括：

符合 GB/T 19668《信息技术服务监理》规范的纸质版、电子版监理文档。

(二) 合同成果交付

1. 期限：自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至 2024 年度开发区宽带无线城市综合服务主体项目验收合格后止。

2. 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方式：协助甲方组织项目阶段性验收和最终验收会，并签署相关报告及提交相关过程监理文档，最终形成项目监理验收文档并提交甲方纸质和电子版以备存档。

(三) 合同成果验收

1. 验收将依据合同及其附件、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如无国家、行业标准，则应以合理满足本合同及附件的约定，且以甲方事后认可为达到本合同质量要求的依据，由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按甲方确定的时间和方式进行验收。

具体验收标准和流程：

(1) 达到专家最终验收合格标准。

(2) 符合国家及部颁监理法规及规章，协助甲方实现项目运维目标。

(3) 涵盖开发区所有已建成和年度服务期内新建成公共 Wi-Fi 的政府服务场所、文教医疗与体育场馆、市政公园绿地、重点景观道路等公共热点区域。提供场景、AP 热点总量不少于乙方要求服务的公共 Wi-Fi 网络服务、服务期内按需新增的场景公共 Wi-Fi 网络服务、综合服务管理平台服务及数据对接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一) 公共 Wi-Fi 网络和服务质量定期轮巡测试，并应按时、定期出具服务报告。

(二) 核心网络、用户数据和互联网接入带宽实时监测，并开展故障报警、服务跟踪、用户检测各项工作，监理应及时记录并存档。

(三) 新建场景开展测试验收，将新增加的网络设备整理归档，纳入定期测试范围，及时记录并提交测试报告等。

2. 乙方应提交的验收资料：符合 GB/T 19668《信息技术服务监理》规范的纸质版、电子版监理文档。

3. 验收合格的，由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出具项目验收证明。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依约承担违约责任。

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 本项目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伍仟元整】元整（¥【285000】元）。

前述合同价款业已包含劳务费、人工管理费、税款、加班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应当获得的所有报酬和费用，以及甲方为此项目所有应当支出的费用。除本合同中上述明示的价款外，乙方无权再向甲方额外申请支付其他任何报酬或税费。

(二) 支付方式：

双方同意甲方按下列第【1】项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1. 分期付款

(1) 合同签订生效，乙方依约提交项目实施方案，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合法有效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70】%合同价款，即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199500】元）；

(2) 全部服务履约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合法有效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30】%合同价款，即人民币【大写：捌万伍仟伍佰】元整（¥【85500】元）。

2. 一次性付款

甲方于项目履约验收合格，且收到乙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合法有效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乙方全额支付合同价款。

(三)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法发票及乙方的账户信息，并保证该账户合法、有效、可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价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北京市驰跃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陶然亭支行

账号：110909169110806

(四) 价款明细详见附件二。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对《项目实施方案》提出修改意见和进行确认，确定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和目标，审批项目计划与进度，制定项目验收标准并组织项目的验收。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严格履行合同义务，配合查询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有权向乙方提出具体工作要求，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拖延执行。
3. 甲方有权监督、随时审查乙方的服务内容和质量，要求乙方提交符合要求的工作成果，有权对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内容提出整改意见或更换不合格工作人员，乙方应遵照执行，若不予改正或改正后仍未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依约承担违约责任。
4. 甲方发现乙方提交的合同成果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不符合政治性、科学性，有低俗内容或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依约承担违约责任。
5. 甲方有权组织或委托第三方对乙方实施项目进行评估、项目验收；若乙方未通过评估或验收，乙方应在限期内补充完善或予以改正。否则，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依约承担违约责任。
6. 本合同项下成果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及其他相关权利均归甲方所有。乙方除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外不得使用。
7. 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独立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按时提交符合要求的工作成果，严格按照相关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开展工作，保证工作内容和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主管部门标准和甲方的要求。
2.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具体情况派出服务团队人员（详见附件三），不得随意更换服务团队人员，若确需更换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且接替人员的职位、资历应当与被调换的人员相当。乙方指定【谢冉东】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010-87570558。
3. 在甲方指导下进行项目实施工作，接受甲方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开展的项目监管、检查调研、中期评估、项目验收等，配合甲方完成相关工作计划调整。
4. 乙方保证其在提供服务和形成资料的过程中所使用的文件、资料、软件、背景音乐及其他物品均可合法用于本项目的执行。乙方保证其服务与资料、交付的成果合法、

合规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不存在任何与此相关的争议，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5. 乙方须保证其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合法性，并保证甲方不会因此而遭到任何第三方的索赔或陷入任何法律纠纷，否则，相关责任和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乙方亦应承担甲方因此而遭受的任何损失、支出及索赔（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费用）。

6. 乙方对其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与本项目相关的信息以及甲方其他未公开的信息，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予以保密。

7. 本合同规定的任务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或转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 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本合同下任一项成果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总额 0.1% 的违约金。每项违约行为可以单独计算违约金；逾期达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三) 乙方提供本项目各成果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负责更正和修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费用的增加由乙方承担，因此造成逾期交付的，按照前款内容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四) 因乙方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造成甲方涉诉或被投诉、举报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甲方还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五) 若乙方擅自解除、中止或终止本合同的，应退回已收到的合同款，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六)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须向甲方支付的任何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费用、违约金等），甲方均有权在应向乙方支付的合同款项中予以扣除。

(七)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承担的工作内容转包、分包、转让或转委托，或者造成保密信息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信息保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已收到的合同款，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八) 本条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调查费、第三方主张的赔偿金以及其他因此支付的合理开支。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首先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八条 其它

-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盖章确认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二)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 (三)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四) 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本合同附件为：一、项目实施方案

二、项目分项报价

三、项目主要人员组成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0年10月25日

乙方：北京市驰跃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0年10月25日

附件一

项目实施方案

请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建议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项目总体方案、具体进度、项目内容和要求、任务目标、合同成果、工作流程、保障条件、服务标准和项目概算等。

附件二

项目分项报价

请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认是否适用此附件。如适用，建议可包含如下内容：具体项目工作、单价及数量、测算说明等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直接成本	1	项	253650.00	253650.00	无
2	利润	1	项	14250.00	14250.00	无
3	税金	1	项	17100.00	17100.00	无
总价(元)					285000.00	无

附件三

项目主要人员组成

请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认是否适用此附件。如适用，建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团队人员姓名、性别、年龄、职务/岗位、联系方式、承担的主要工作等。

序号	承担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电话
1	总监理工程师	谢冉东	男	58	01087570558
2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朱博	男	40	01087570558
3	监理工程师	宋鑫	男	40	01087570558
4	监理工程师	石晨	男	43	01087570558
5	监理工程师	贾慰	男	41	01087570558
6	监理工程师	郭红蕾	女	49	01087570558
7	监理工程师	仵新	男	36	01087570558
8	监理工程师	江志远	女	48	01087570558

七、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及中介机构就有关工作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八、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高消费娱乐场所。

九、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或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

十、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领导或者甲方上级主管单位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

十一、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十二、本协议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验收合格时止。

十三、本协议一式三份，由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25日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25日